

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（第五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7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“证监许可〔2020〕1461 号”文核准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五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为本次债券第四期发行。

根据《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五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4:00 至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，经全体簿记参与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18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五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19 日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五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2020年10月19日